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 第二部分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三部分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2024 年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批复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十一、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 十三、债务支出预算表

十四、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七、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十八、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预算公开管理制度

预算公开是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核心要求，是现代财政制度的基本特征，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推动力。为建立健全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做好部门预算信息公开工作，切实提高部门预算公开的主动性、及时性和规范性，我单位制定本制度。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以及《预算法》、《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的有关规定，围绕全面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现代财政制度，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提高预算透明度，强化社会监督，促进依法理财，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二、公开原则

严格贯彻落实《预算法》，按照《操作规程》的要求和“方向明确、过程可控、结果可查、易于监督”的原则，及时、准确、全面地公开本部门预算信息。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除涉及国家秘密的信息外，应当积极推进部门预决算公开。坚持明确和落实责任。依法主动公开预算信

息。

三、公开内容

(一) 公开报表

应当公开经省财政厅批复的部门预算，内容包括本单位基本概况、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和使用情况等，涵盖财政拨款收支情况、非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并对公开事项涉及的专有名词和相关事项进行解释说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将所有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上下两年预算总额和分项数额向社会公开，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要细化公开为“公务用车购置费”和“公务用车运行费”。

(二) 文字说明

在公开上述报表的同时，应当一并公开本部门职责、机构设置情况、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以及政府采购等情况的说明，并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

四、公开时间及方式

部门预算应当在省财政厅批复本年度部门预算后20日内，在本部门网站和省政府门户网站设立的“预决算公开”专栏公开本部门预算信息，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

五、公开程序

由财务人员负责编制预算公开所需报表及文字说明等

信息，经主管院长审批后，将部门预算信息上传至省政府门户网站邮箱，待审核无误后，由省政府门户网站管理中心统一在省政府门户网站设立的“预决算公开”专栏公开本部门预算信息，同时由财务将预算公开数据交由宣教处，由宣教处在规定期限内向本院网站公开部门预算。实行“双公开”。

本制度自2019年2月14日起执行。

第二部分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1949 年 1 月 14 日正式成立，1955 年 1 月 15 日更名为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现坐落于顺城区浑河北路 64 号，司法管辖 1.127 万平方公里，人口 186 万。

(二) 下辖新抚区、望花区、东洲区、顺城区、抚顺县、清原满族自治县、新宾满族自治县 7 个基层法院。

(三) 依法审理由本院管辖的一、二审刑事、民商事、行政案件，负责申诉案件复查、审判监督和本院一审案件的执行工作，办理国家赔偿案件，指导基层法院工作。

二、机构设置

纳入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第三部分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综合预算收支指标情况

(一) 收入预算 7217.7 万元，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174.53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其中：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6. 上年结转结余 43.17 万元，其中上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超收收入 0 万元，单位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 7217.7 万元，其中：

1. 基本支出 4722.63 万元；
2. 项目支出 2495.07 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债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 0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6 个，涉及资金 2451.9 万元。

2024 年预算收支比上年减少 1221.35 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为项目经费减少。

二、部门管理专项资金情况

2024 年，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管理专项资金共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 年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501.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培训费、物业管理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具体为货物 0 万元，服务 0 万元，工程 0 万元；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 0 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 0 万元。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 年，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 40 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费 40 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3)年	2024年
合计	40	40
1. 因公出国（境）费	0	0
2. 公务接待费	0	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0	4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公务用车运行费	40	40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 0 台，金额 0 万元，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2024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6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6 个，涉及资金 2451.9 万元，编制特定目标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基本支出**：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3.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使用完毕，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7.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2024 年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批复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部门名称：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174.53	一、公共安全支出	5,964.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7.7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297.76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357.59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7,174.53	本年支出合计	7,217.70
上年结转结余	43.17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7,217.70	支 出 总 计	7,217.70

收入预算总表

表2

部门名称：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7,217.70	7,174.53	7,174.53										43.17	43.17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7,217.70	7,174.53	7,174.53										43.17	43.17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部门名称：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217.70	4,722.63	4,221.54	501.09	2,495.0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964.63	3,469.56	2,988.30	481.26	2,495.07
20405	法院	5,964.63	3,469.56	2,988.30	481.26	2,495.07
2040501	行政运行	3,469.56	3,469.56	2,988.30	481.2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95.07				1,295.07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200.00				1,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7.72	597.72	577.89	19.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4.20	474.20	454.37	19.8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52	92.52	72.69	19.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4.68	354.68	354.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00	27.00	27.00		
20808	抚恤	123.52	123.52	123.52		
2080801	死亡抚恤	123.52	123.52	123.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7.76	297.76	297.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7.76	297.76	297.76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部门名称：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3.76	293.76	293.7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00	4.00	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7.59	357.59	357.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7.59	357.59	357.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7.59	357.59	357.59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部门名称：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174.53	一、本年支出	7,217.7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174.53	（一）公共安全支出	5,964.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7.7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297.76
二、上年结转	43.17	（四）住房保障支出	357.5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3.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7,217.70	支 出 总 计	7,217.7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部门名称：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174.53	4,722.63	4,221.54	501.09	2,451.9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921.46	3,469.56	2,988.30	481.26	2,451.90
20405	法院	5,921.46	3,469.56	2,988.30	481.26	2,451.90
2040501	行政运行	3,469.56	3,469.56	2,988.30	481.2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51.90				1,251.9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200.00				1,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7.72	597.72	577.89	19.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4.20	474.20	454.37	19.8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52	92.52	72.69	19.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4.68	354.68	354.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00	27.00	27.00		
20808	抚恤	123.52	123.52	123.52		
2080801	死亡抚恤	123.52	123.52	123.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7.76	297.76	297.7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部门名称：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7.76	297.76	297.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3.76	293.76	293.7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00	4.00	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7.59	357.59	357.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7.59	357.59	357.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7.59	357.59	357.5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部门名称：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722.63	4,221.54	501.0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45.09	3,845.09	
30101	基本工资	1,004.97	1,004.97	
30102	津贴补贴	1,320.51	1,320.51	
30103	奖金	465.07	465.0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4.68	354.6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00	27.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2.00	222.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0.76	70.7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87	8.87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7.59	357.5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64	13.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6.33	175.24	501.09
30201	办公费	15.80		15.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0.00		11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部门名称：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16	培训费	10.00		10.00
30226	劳务费	101.00		101.00
30228	工会经费	40.00		4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0		4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5.24	175.2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4.29		184.2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1.21	201.21	
30301	离休费	31.03	31.03	
30302	退休费	38.35	38.35	
30304	抚恤金	123.52	123.52	
30305	生活补助	3.31	3.31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0	5.00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部门名称：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0.00		40.00		4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部门名称：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12

部门名称：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 金	合计	一般公 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7,217.70	7,174.53	7,174.53					43.17	43.1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45.09	3,845.09	3,845.09										
30101	基本工资	1,004.97	1,004.97	1,004.97										
30102	津贴补贴	1,320.51	1,320.51	1,320.51										
30103	奖金	465.07	465.07	465.0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4.68	354.68	354.6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00	27.00	27.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2.00	222.00	222.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0.76	70.76	70.7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87	8.87	8.87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7.59	357.59	357.5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64	13.64	13.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80.28	3,037.11	3,037.11					43.17	43.17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228001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3,619.33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602.21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501.09		
年度绩效目标	依法依规完成审判、执行工作，为抚顺经济建设和营商环境保驾护航，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4-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4-12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4-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4-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4-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4-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4-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4-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4-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4-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4-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4-12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国家司法救助资金支付完成及时率	>=	95	%	2024-12
		服务对象满意度	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	95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	窗口服务效率满意度	>=	95	%	2024-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法官审判业务能力		有所提升		2024-12
			完善内控制度		完成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79.00						
总体目标	保障辅助人民法院日常办案的书记员、辅警等外聘临时人员相关经费支出，辅助业务及行政部门顺利完成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发放人数	>=	50	人	2024-12
			案件结案率	>=	85	%	2024-12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实名制率	>=	100	%	2024-12
			政策执行到位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		充分保障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法院公信力不断提升		提升公信		2024-12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用人单位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执法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846.47							
总体目标	保障审判业务顺利开展，维护社会稳定，确保法院工作的正常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	85	%	2024-12	
			案件受理率	>=	85	%	2024-12	
		质量指标	故障修复完成率	>=	95	%	2024-12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			保障权益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法院公信力不断提升			提升公信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	9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诉讼费退费						
主管部门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200.00						
总体目标	及时返还当事人诉讼费退费，保证诉讼当事人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结案件数量	=	5000	件	2024-12
			培训时间	=	3	日	2024-12
		质量指标	发回重审案率	<=	100	%	2024-12
			立案案件办结率	>=	82	%	2024-12
		时效指标	退费及时性	<=	30	日	2024-12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性		规范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足额完成非税收入额度	>=	3800	万元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提升法院公信力		提升公信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设备购置经费						
主管部门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91.12						
总体目标	完成业务装备采购，以满足办案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设备总价值	>=	91.12	万元	2024-12
			专用设备更新比率	>=	50	%	2024-12
		质量指标	装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4-12
			故障响应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有效性			控制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办公经费节约额	>=	10	万元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法院公信力不断提升			提升公信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法院“两庭”维修改造经费						
主管部门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31.31						
总体目标	根据法院实际工作需要，对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等进行维修维护与改造,确保审判用房正常运行，保障人民法院审判等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房维修面积	>=	20200	平方米	2024-12
			单位办公用房维修改造项目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故障修复完成率	>=	85	%	2024-12
			装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日常维修成本节约率	<=	30	%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安全隐患		安全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提升法院公信力		提升公信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异地调动厅局级领导干部临时租赁住房经费						
主管部门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4.00						
总体目标	解决异地领导住房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申报数量	=	1	个	2024-12
			待遇保障人数	=	1	人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政策执行到位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单项成本控制	<=	4	万元	2024-12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	100	%	2024-12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表18

部门名称：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总计	已分配数	未分配数
合 计			